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披露了控股股东郭松森先生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经核实发现：本次权益变动未将郭松森先生自2019年7月30日至2020年1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6,11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27%）加入报告书里。

现对《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披露的部分内容予以补充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封面

原公告披露为：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协议转让）

更正后：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二、第一节 释义

原公告披露为：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转让	指	郭松森向项新波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森远股份5.00%的股权
---------------	---	------------------------------

更正后：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郭松森向项新波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森远股份5.00%的股权、二级市场减持
本次股份转让	指	郭松森向项新波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森远股份5.00%的股权

三、第三节 持股目的之“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原公告披露为：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旨在为上市公司引进新的股东，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促进上市公司后续业务发展。

更正后：

- 1、二级市场减持：用于本人股票质押回购。
- 2、协议转让：旨在为上市公司引进新的股东，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促进上市公司后续业务发展。

四、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原公告披露为：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森远股份 182,443,32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7.68%。

更正后：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森远股份 188,557,42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8.94%。

五、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原公告披露为：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协议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以每股人民币 3.06 元，向项新波转让 24,21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相关手续。

更正后：

- 1、二级市场减持：郭松森先生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 月 1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 6,11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27%。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郭松森	集中竞价	2019 年 7 月 30 日	4.09	3.85	0.0080

交易	2019年8月1日	4.08	2	0.0041
	2019年8月2日	3.94	2.75	0.0057
	2019年8月6日	3.78	1	0.0021
	2019年8月26日	3.72	5	0.0103
	2019年8月27日	3.81	15	0.0310
	2019年8月28日	3.92	10	0.0207
	2019年8月30日	3.90	10.3	0.0213
	2019年9月2日	4.03	16.53	0.0341
	2019年9月3日	4.04	16	0.0330
	2019年9月4日	4.02	8	0.0165
	2019年9月5日	4.11	10	0.0207
	2019年9月6日	4.12	11.6	0.0240
	2019年9月9日	4.12	22	0.0454
	2019年9月11日	4.31	31.7	0.0655
	2019年9月12日	4.31	28.4	0.0587
	2019年9月16日	4.29	22	0.0454
	2019年9月17日	4.10	13	0.0268
	2019年9月18日	4.08	14	0.0289
	2019年9月19日	4.06	32.4	0.0669
	2019年9月20日	4.11	26.5	0.0547
	2019年9月23日	4	26.4	0.0545
	2019年9月24日	4.06	15	0.0310
	2019年9月27日	3.8	23.9	0.0494
	2019年10月18日	3.81	7	0.0145
	2019年10月21日	4.29	5	0.0103
	2019年10月22日	4.11	15.8	0.0326
	2019年10月23日	4.13	13.36	0.0276
	2019年10月24日	4.2	11.31	0.0234
	2019年10月25日	4.26	37.59	0.0776

	2019年12月17日	3.53	28	0.0578
	2019年12月18日	3.55	13.71	0.0283
	2019年12月19日	3.58	42.1	0.0869
	2019年12月26日	3.49	44.9	0.0927
	2019年12月27日	3.53	15	0.0310
	2020年1月14日	3.56	10.31	0.0213
合 计			611.41	1.2627%

2、协议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以每股人民币 3.06 元，向项新波转让 24,21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相关手续。

六、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原公告披露为：

协议双方未就本次股份转让设置任何附加特殊条件、未签署任何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亦未就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更正后：

- 1、二级市场所减持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限制条件。
- 2、协议双方未就本次股份转让设置任何附加特殊条件、未签署任何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亦未就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七、附表

原公告披露为：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82,443,322 股</u> 持股比例： <u>37.68%</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4,211,000 股</u> 变动比例： <u>5.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0 年 4 月 20 日双方签订转让协议</u> 方式： <u>协议转让</u>

更正后：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88,557,422 股</u> 持股比例： <u>38.9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30,325,100 股</u> 变动比例： <u>6.26%</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19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5 月 20 日</u> 方式： <u>集中竞价、协议转让</u>

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